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先生的通知，获悉杨勇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杨勇	是	5,820,000	6.32	2.05	否	否	2026-07-01	2027-07-0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前期质押融资
杨勇	是	14,000,000	15.20	4.93	否	否	2026-07-02	2027-07-0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前期质押融资
合计	--	19,820,000	21.52	6.98	--	--	--	--	--	--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杨勇	92,080,704	32.41	39,407,400	59,227,400	64.32	20.85	7,286,000	12.30	22,085,584	67.22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 (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记 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股)	占未质押 股份比例 (%)
上海矩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8,336,000	6.45	8,200,000	8,200,000	44.72	2.89	0	0	0	0
李俊	3,214,652	1.1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13,631,356	40.00	47,607,400	67,427,400	59.34	23.74	7,286,000	10.81	22,085,584	47.8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股东李俊先生为杨勇先生的妻兄，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其作为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持股数量。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50%以上。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系杨勇先生为置换前期股票质押融资而办理的，用于偿还前期股票质押融资借款。因新旧质押衔接存在短期时间差，导致质押比例短期内超过 50%。杨勇先生前期股份质押所融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全部用于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公司该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未来半年内，杨勇先生存在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7,857,400 股，到期日为 2026 年 7 月 6 日，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 15.72%，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12,500 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于本次股份质押，杨勇先生将根据相关融资安排及时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除上述到期的股份质押外，杨勇先生存在其他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6,370,000 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 23.21%，占公司总股本的 9.28%，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杨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资金偿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投资收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合法融资安排等。杨勇先生将根据质押融资到期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偿付、续期或解除质押

等事项，相关风险总体可控。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存在用于解决前述情形的情况。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存在质押情形外，不存在其他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所质押股份的平仓风险较小，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控制权稳定、股东会及董事会运作、日常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相关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及其质押风险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质权人出具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